

桂林理工大学教务处

桂理工教务〔2026〕131号

关于对超过最长学习年限的普通全日制本科学 生拟作退学处理的公示

为规范学籍管理，维护正常教育教学秩序，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（教育部令第41号）以及学校相关管理规定，经研究，拟对欧嘉璐等75名超过最长学习年限并未完成的学生做退学处理，具体名单见附件。

公示时间：2026年10月12日至2026年11月11日

公示期满如无异议，学校将对相关学生做退学处理。如有异议，请于公示期内向桂林理工大学教务处提交书面申述材料并进行申辩，申述材料须本人亲笔签名，逾期不再受理。公示期满后，我校将按学籍管理规定对相关学生做退学处理。

联系电话：0773-5896040，邮箱：jwc@glut.edu.cn

本公示视为拟退学处理决定的送达。

特此公示。

附件：超过最长学习年限拟作退学处理的全日制本科学学生名单

桂林理工大学教务处

2026年10月12日